

<<酥，时光记>>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酥，时光记>>

13位ISBN编号：9787224086409

10位ISBN编号：7224086401

出版时间：2008-11

出版时间：陕西人民出版社

作者：章郢 编

页数：228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 <<酥，时光记>>

### 内容概要

《酥时光记》是新概念最人气小说。  
零度体验超酷小说，迷惘激情深度释放，超越期待的新概念经典文章。  
新概念，让无数青春酷的写下激情的经典。  
十年角力，群雄逐鹿，破天亮剑。

<<酥, 时光记>>

书籍目录

像一个影子日光城李公子不在江湖谢勒说命运是我们自己的如果爱情是一场游戏旅行在生灵涂炭的灰烬上章台柳时光记讳莫如深下一个路口回归记忆的零纪元陆小蛙和她的石头辛夷坞多年林校长我不想告诉你双生听我说筱小暖暖害怕爱了毒药神童

## &lt;&lt;酥，时光记&gt;&gt;

## 章节摘录

像一个影子 就这样，像一个影子，流浪在你的生活之外，困顿在你的生命之中。

“林追追觉得，现在想起来，那些和陶咫拉着手慢慢散步的黄昏，还有那些轻浅拥抱抵是而眠的夜晚，都像是一场。

是一场太过美好而无法重新再来的梦，而现在，梦已经醒了。

” 认识陶咫的那一年，林追追的家里刚刚装上电话。

她记得电话号码还是六位数的，十多年以前，小城里装电话的人家还不多，邮电局为每个用户都配发了一本通讯录，薄薄的一叠上按照字母排列写满了一些熟悉和不熟悉的名字。

林追追数着“陶”姓的那一栏，一共有八个人，她准备依次拨过去，这样总有一个号码是陶咫他们家的。

可是林追追的运气很好，陶爸爸排在第一位，她打过去的时候正好是陶咫接的。

那边略带童气的男孩子声音，像个大人似的一本正经地说了句：“你好，请问找哪位。

”林追追想起陶咫大大的眼睛、浓密的眉毛，她不知道该说什么，忽然很想笑，只好一把捂住了嘴。

陶咫又“喂”了好几声，最后嘟囔着挂断了电话。

听筒里传来几声忙音，林追追按了重拨键，又将电话拨过去，这次，陶咫刚刚说了声“喂”，她便慌张地扣下去。

如此又反复地拨拨挂挂了四五次，小陶咫终于很生气地在那边骂了句“神经病”，之后便再也不肯接电话。

林追追一个人傻兮兮地笑着，那几个简单的数字已经可以倒背如流。

她忽然又觉得自己的无聊，电话机后面的镜子里，女孩的整张脸像只熟透的番茄那样红。

很多年以后，林追追问陶咫，你记得十一岁的某个下午，你接了很多次没有声音的骚扰电话吗。

陶咫早已全然不记得了，就好像他也不大记得十一岁的林追追是什么样子。

陶咫主动和林追追说的第一句话，还是因为楚曼的关系。

那时候，似乎每个班上都会有那么一个女生，长得漂亮，成绩不错，在文艺活动上也能有出色的表演，受同学欢迎，老师也很是喜欢，总之是三千宠爱在一身。

而在林追追的班上，楚曼便是这样的角色。

几乎没有人不喜欢她，也没有理由不喜欢她。

不同的只是那种喜欢的内涵而已，就好像，林追追和陶咫对她的喜欢是不同的。

和楚曼是最好的朋友，这对林追追来说，总归是一件值得高兴甚至骄傲的事情。

只是陶咫来向她打听楚曼的时候，她忽然发现心里有那么一点点卑微的酸。

可如果不是楚曼，也许这个沉默少言得有些孤高的陶咫到毕业都不会和她说一句话。

所以在接过那只红苹果并答应帮陶咫转交给楚曼的时候，林追追觉得自己又顿时想开了。

虽然这只苹果不是给自己的，可是她能够拿着它，并嗅到它的清香，心里感觉到愉悦，这样也不错。

少年时候的感情是这样洁净而美好，或者正是因为悄悄地想却未曾奢求过得到。

只是林追追没有预计到的是，陶咫会这样不动声色却又顽固地扎根在自己的心里，以至于很多年以后她都没有办法再爱上别的什么人。

而这些来由颇深的种种，陶咫从来都不知道。

“那个久别重逢的夜晚，陶咫就坐在林追追的身边，他握着她的手，轻轻地说，我从来都不知道你对我说原来是这么重要。

她的手小心地伸了过去，发现黑暗中，他的泪不知何时已淌满了整张脸。

” 后来陶咫在说起楚曼的时候，云淡风轻的口吻像是在嘲笑时间。

时间让楚曼在十七岁的时候已经变成了一个普通得可以随处露着大牙肉八卦的胖姑娘，时间也让陶咫渐渐长成了一个依然优秀却开朗、幽默的大男孩。

那场幼稚的暗恋对于他们来说，残留的只是陶咫和林追追看上去坚若磐石般的友谊。

而事实上只有林追追自己才知道，她选择了这友谊就必须残忍地忽略掉自己的内心。

因为她很清楚，陶咫只是把她当成好朋友而已。

## &lt;&lt;酥，时光记&gt;&gt;

夜风中，两个人推着单车一起走在回家的路上，开始有低年级的小女生在后面尾随。陶咫尺心情好的时候也会和她们玩一阵捉迷藏的游戏，而大部分时间只是和林追追说着笑着，谈谈未来的方向或者当下的天气。

林追追有些心不在焉，和陶咫尺在一起的时候，她常常会不自觉地坠入一种很恍惚的幸福之中，尤其是从那些小女生投来的敌意的目光里，她觉得自己是骄傲的。

爱一个人，会因为跟他站在一起的骄傲而荣耀得奋不顾身。

除了陶咫尺，没有别的人能够给林追追这样一种坚定得不可思议的感觉。

十七岁的林追追和少年时候很不一样了，虽然仍旧不算是很漂亮的女生，但是凭借着常常在刊物上发表的那些小说和诗歌，以及她平素寡淡冷漠对谁都爱理不理的样子已经在学校里相当地惹人瞩目。

陶咫尺是她唯一的好朋友，可是除了她以外，陶咫尺有其他更多的朋友和活动。

她能够和他一起走的路只是每天晚上自习过后那短短的一段罢了。

很多人都在猜测林追追和陶咫尺之间的关系，也有好事的人在无聊时候打趣。

有一次，林追追亲耳听到陶咫尺说，别瞎扯，我们是好兄弟。

说罢还大大咧咧地一把揽过林追追，扬起下巴向她求证。

林追追有些轻描淡写地点点头，她微笑着，但被他大力握住的肩膀，却还是有一些些疼。

高中快毕业的时候，有个男生大张旗鼓地向林追追求爱，很有点势不可挡的架势。

男生是不错的，够优秀，够浪漫，也够好看。

林追追去问陶咫尺的意见，其实她并不动心，却忽然想看看陶咫尺的表情。

陶咫尺认真地看了林追追一下下，然后伸手揉了揉她的头发说，小弟，你也该恋爱了，要知道，20岁之前没有恋爱过的人生是不完整的。

陶咫尺不知道，林追追的第一次恋爱就是这样被自己一句话促成的。

她听了他的话，谈了一场似是而非的恋爱。

那场感情开始得很快，结束得也很快。

原因很简单，因为林追追从来没有对那个男生说过她爱他，对他做过最亲密的事情，是蒙住那个男生的鼻子和嘴唇，然后一点点地亲吻他的眼睛。

陶咫尺不知道，那个男生的眉目之间隐约有一丝林追追太过熟悉的轮廓。

她为着那一点相似而委屈了自己，最终却也辜负了自己。

“我想要的感情其实也不过就是这样，被一个人珍惜地牵在手里，过完平淡的人生。

林追追说，陶咫尺的予便轻轻地拉住了她，暮色中，有几只小狗在他们的脚边窜来窜去。

”上了不同的大学，在不同的城市。

有两年多的时间，林追追和陶咫尺失去了彼此的消息。

那对他们来说都是至关重要的两年，十九岁到二十一岁。

林追追的父母离婚，她跟着父亲到了别的省份生活，并经历了一场生死攸关的病痛，退学之前，她拿着陶咫尺的电话，却始终无法拨下最后一个数字。

这么多年以来，林追追在陶咫尺的生活中一直都是若隐若现的角色，只在他需要的时候出现，而她亦不想让他看到自己的落魄、狼狈，以及人面全非的病容。

有好几次林追追都悲哀地觉得，她自己也许快死了。

她在病床上想，是不是应该像肥皂剧里演的那样，在生命的最后关头拉住男主角的手告诉他，其实自己一直爱着他。

但是她没有这样的机会，因为从别的朋友那里，林追追知道，陶咫尺现在过得很好，并且已经有了一个品貌相当的女朋友。

他已经不再有青春年少时的迷茫，不再有焦躁不安的话要急着向谁倾诉，所以，他也不再需要林追追这样一个朋友在身边了。

她就像一个回收站，林追追想，自己所拥有的不过是那些被陶咫尺删除掉的生活。

伤感的是，她却没有办法自己选择清空全部。

异乡的天气很暖，林追追的身体一点点地稍微好了起来，心境也一日日地平复了下去，生活的坎

## &lt;&lt;酥，时光记&gt;&gt;

珂往往能够让人改变一些根深蒂固的东西，暂时从医院离开那天，林追追像是新生一般的轻松。她给自己安排了一次不长的旅行，目的地是陶咫的城市，而目的却只是看看他而已。

陶咫已经快大学毕业。

接到林追追的电话，他很意外，却没有半点犹豫便叫出了她的名字。

这么多年的时间，起码的默契还是在的。

林追追笑了，她站在那所陌生的大学门口看着被人来人往激起的小灰尘，有那么微小的一瞬间，她担心自己会不认得陶咫的样子。

然而，却是陶咫不认得她了。

吃饭的时候，他坐在她的对面盯着她的脸再三地确定，你真的是追追吗？

林追追笑起来，她说，混蛋，你怎么不叫我小弟了。

陶咫摸了摸她的脸，答非所问地说，你怎么那么瘦，那么瘦……虽然彼此都已经变迁很多，但依旧没有半点生分，林追追大略地说了说这两年多来的经过，陶咫没有说话，只是他眼睛里的疼痛让林追追的心一瞬间又变得酸酸的、潮潮的，有一些难过锐利地袭击过来，还是有些排山倒海。

那个夜晚，他们在小旅馆的房间里坐了一夜。

两个人有说不完的话，就好像小时候那样，只是林追追觉得陶咫多多少少有些变了。

他第一次用语言表达了自己的感情，他说林追追不在身边的时候，他才觉得这样一个朋友对他来说是多么重要的存在。

陶咫告诉林追追，他每年放假回老家都会去找她，他甚至有点喋喋不休地埋怨她的音信渺无。

那个夜晚，陶咫流了眼泪。

在林追追以为自己可以用陶咫的没心没肺去促成自己遗忘和掩饰那些感情的时候，他却不知不觉地长成了一个温暖且情谊充沛的男子，她的心像是被一只手捂着，一点点地温热柔软起来。

所以当陶咫说，毕业之前的这一年的时间，希望她留在这个城市，留在离他近一点的生活里时，林追追发现自己根本无法拒绝，也不想拒绝。

虽然她很清楚，陶咫有自己稳定的感情，他依然只是把她当成很好的朋友。

不，应该说，是最好的朋友。

为了这个“最”字，林追追觉得少年时候的那种骄傲又回来了。

“她为他买了居家的短裤，拖鞋，牙刷，毛巾。

在所有不知情的眼里，他们都走那样般配的一对，而她最喜欢的时刻，走在家里做好了饭，等着他从培训班风风火火一路赶回来，仿佛这样就是一生了。

林追追留了下来，在城市的南边租了房子，离陶咫的学校有一些远，她有点力不从心地想在他们之间保持着一点似模似样的距离。

虽然陶咫的女朋友去了别的城市实习，但林追追不想让自己有太多的借口和机会，和他走得太近。

但陶咫经常来找她，一到了周末电话便打得更勤。

林追追有些慌张，陶咫的关心都在正常范围之内，但是她却不由自主地神思恍惚起来。

他约她吃饭，十次里林追追最多去三次，可是不得不承认，那稀有的三次林追追总是很开心。

室友是一个单身男子，曾经暗示过对林追追的好感，可是自从陶咫偶尔来家里找她以后，室友便以为陶咫是林追追的男朋友，于是也不好再来纠缠。

她没有解释更多，反正早就已经习惯了这样的误会，倒也省去了许多不必要的麻烦。

只是林追追没有想到，陶咫会提出过来跟她一起住，时间是两个月。

是夏天的时候，学校已经放假，陶咫在城里报了一门培训课，上课的地方离林追追的住处很近，于是理所当然地，他向她提出了借住请求，而似乎她也没有什么拒绝的可能性。

陶咫搬进来那天，室友的神情很是落寞，林追追站在门边看着拖地打扫忙得不亦乐乎的陶咫，心里有种不安的感觉，却终究什么都说不出来。

他们就这样住在了一起，在同一个房间，睡同一张床。

林追追有些尴尬，她半开玩笑半认真地让陶咫去打地铺，可是他却很委屈地说，那么大一张床你空了大半，何况咱们俩这么多年的兄弟谁跟谁啊，难道你还怕我占你便宜？

是啊，这么多年的兄弟，谁跟谁。

## &lt;&lt;酥，时光记&gt;&gt;

睡觉的时候，陶咫没有刻意保持距离，但是也没有任何暧昧的举动。

夜半睡熟，他甚至肆无忌惮地将腿架到她的肚子上去。

陶咫很自然，他真的没有半点其他心思，林追追忽地就释怀了。

可是释怀过后，到底还是落寞，还是失望，还是有些不甘心。

那是林追追最幸福的一段时光，每天叫陶咫起床，一起下楼吃早餐，然后送他去公车站，自己再折回来，在附近的菜市场买点简单的蔬菜和肉，中午自己随便吃点打发过去，大约4点的时候就开始洗米、择菜，在厨房里像个小女人那样忙来忙去，如果做的是稀饭，则会小心地端在落地扇面前，她蹲在那里一边搅动，一边等着它被风吹冷。

吃饭的时间，室友总是很识趣地躲出去，而上完培训课匆匆赶回来的陶咫总是对着那些冷热都恰到好处饭菜感叹林追追的贤惠。

他说，你知不知道，每天忙完之后想着有个人等自己回家吃饭那种感觉有多温馨？

林追追的心又不自觉地动荡了一下，但是她知道，他最希望等着的那个人，不是自己。

“和陶咫的女月友一起吃饭的时候，林追追突然很高调地告诉地自己其实喜欢女人，说完便很神经质地笑了，她其实很清楚，陶咫并不需要她为他打这样的掩护，他对她的心，从来都是清识的，纯粹的。

”陶咫和女朋友讲电话、发短信的时候，从来也是不避忌林追追的。

当然，并不是多肉麻的电话，一天也没有几条短信。

内容都很平淡，就好像陶咫和他女朋友之间那种平淡却稳定的关系。

有好多次连陶咫自己都说，现在这样的状态，要说林追追不像他的女朋友，那上帝都要给他一个耳光。

可是像，也仅仅是像而已。

有天晚上，林追追和陶咫吃完饭后照例穿着居家的拖鞋和短裤就出门散步了，陶咫说，只有在林追追面前，他才能这样安心得不修边幅，随意又邋遢。

两个人不知道怎么的就说起了感情，陶咫戏谑地问林追追，这么多年你都还是一个人，难道在等着哥哥我？

林追追一个白眼翻过去，她说，其实我喜欢的是女人。

别瞎掰了。

陶咫满脸忧虑一本正经地说，或者，是不是你太过挑剔？

林追追认真地说，其实她想要的也不过就是有人拉着自己的手，平淡稳妥地过一生而已。

她没有说出口的是，也许因为一开始就败在了陶咫手上的缘故，所以对于爱情林追追从来没有什么大志，更谈不上什么野心，反正时日还长，而陶咫要她在他身边呆一年，她就留下来，权当对自己这漫长的十年的一个纪念和告别。

她说想有人拉着自己的手时，陶咫的手突然牵了过来，仿佛在意料之外，又似乎在情理之中。

让林追追暗暗惊动的，是陶咫以十指相扣的方式，温暖地嵌住了她的掌心。

彼此都没有再说话。

那牵手的意义是理解，是同情，还是一点点朋友式的施舍，林追追不知道。

几只小狗在脚边窜来窜去，那天他们就那样牵着手，像一对真正的情侣那样，从黄昏慢慢走到了天黑，回家的时候，林追追忽然有些头晕，然后陶咫便背她上楼。

## &lt;&lt;酥，时光记&gt;&gt;

## 媒体关注与评论

- 像一个影子 ——沈熹微，《漫友》、《新蕾》、《花火》超人气专栏作者。
- 日光城 ——天涯蝴蝶浪子，第九届全国新概念作文大赛二等奖获得者，《摩客》杂志专栏作者。
- 李公子不在江湖 ——洪莹，曾获得第九届全国新概念作文大赛二等奖。
- 谢勒说命运是我们自己的 ——沈嘉柯，《漫友》文化签约作家，《新蕾story100》杂志专栏作家。
- 如果爱情是一场游戏 ——吴金书，曾获得第八、九两届全国新概念作文大赛二等奖。
- 旅行在生灵涂炭的灰烬上 ——赵婷，第九届全国新概念作文大赛二等奖获得者，后新概念时代奇才女生。
- 章台柳 ——林培源，第十届全国新概念作文大赛一等奖得主。
- 时光记 ——陈焕文，第九、十两届全国新概念作文大赛一等奖得主。
- 讳莫如深 ——袁鸿杰，第六届全国新概念作文大赛一等奖获得者，萌芽超人气作者。
- 囊下一个路口 ——袁鸿杰 回归记忆的零纪元 ——杨雨辰，第九届全国新概念作文大赛一等奖得主。
- 陆小蛙和她的石头 ——杨雨辰 辛夷坞 ——涂琳，第九届全国新概念作文大赛入围奖获得者《最小说》作者。
- 多年 ——涂琳 林校长 ——李东宇，第九届全国新概念作文大赛一等奖获得者，后新概念时代领军人物。
- 我不想告诉你 ——马中才，萌芽杂志超人气作者。
- 双生 ——滕洋，曾获得第七、八两届全国新概念作文大赛一等奖，萌芽超人气作者。
- 听我说 ——星尘，曾获得第九届全国新概念作文大赛一等奖。
- 筱小 ——邓若虚，曾获得第九届全国新概念作文大赛二等奖。
- 暖暖 ——水格，连续4届新概念二等奖得主，《萌芽》、《花火》、《新蕾》超人气作者，80后高产作家。
- 害怕爱了 ——杨哲，曾获得第二届全国新概念作文大赛一等奖。
- 毒药神童 ——小饭，第二届全国新概念作文大赛二等奖获得者，80后作家。



<<酥, 时光记>>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 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